

農藥使用技術指導專欄



旱田除草如何稀釋殺草劑

葉鴻展

我國使用殺草劑防治雜草始於「2,4-D」的引進，自使用以來不但解決了人工缺乏的問題，而且更能把握最適除草時期，使農業生產因雜草影響而減產的幅度，大為降低，對我國農業的貢獻不惟不大。

稀釋水太多 形成浪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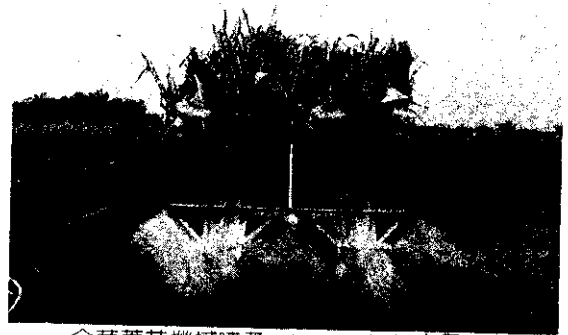
過去稀釋殺草劑的用水量約在800~1,000公升左右，多者有達1,200公升以上，水量太多不但影響藥劑效果，而且更增加噴藥工資的支出。許多人都認為用水量愈多，雜草的控制效果愈好，但是此種理論並不十分正確。

噴施萌前藥劑時，如水量多，必須使用噴孔較大的噴頭，因而噴出水滴必定大，在單位面積內水滴數必然少，覆蓋性必比同水量而小水滴時為差，在藥效上來看，小水滴多，容易密接，覆蓋性大，而大水滴則小。

萌後施藥時，如水量少，水滴小，而藥劑濃度高，容易附着在雜草葉面上。水量大時，則水滴大，因重力關係藥滴極易自雜草上滑落至地面，而降低藥劑效果。

有人或許要問，藥劑落於地面不也有助於控制未萌的雜草嗎？但是此種觀念有時對，有時錯，因為殺草劑性質不同，有些藥劑非經植物組織無法吸收，如「伏寄普」、「嘉磷塞」及「巴拉刈」等，所以落於地面後為土壤吸着而失去殺草作用，形成浪費。

近年來農村勞力日益缺少，噴藥工資也日益提高



全莖蔗苗機械噴藥，每公頃稀釋水量
在160~240公升已足

，因而降低稀釋水量，又不影響藥效的發揮實為今後必行之路。

最低用水量 不少於160公升/公頃

殺草劑稀釋水量需依藥劑特性、雜草密度而定。施於土面的殺草劑必須普及於整個土面，人工噴藥在200~400公升，用機械噴施的水量一般在160~240公升/公頃已足，而空中噴藥的水量則更少，約在20~40公升/公頃。

一般接觸性殺草劑如「巴拉刈」，能普及整個葉片的水量，在人工噴藥情形下約為320公升/公頃，具有傳導性藥劑如「2,4-D」、「草脫淨」、「達有龍」等不需要全面濕潤，因此水量在80~160公升/公頃已足夠。